

# 2023年哈利波特与死亡圣器读后感(模板13篇)

经典是历史的见证，可以让我们从中汲取智慧和力量。向经典学习，我们可以汲取其中的养分，让自己不断成长和进步。通过阅读经典范文，我们可以扩大自己的知识储备和文化层次，培养自己的审美能力和人文素养。

## 哈利波特与死亡圣器读后感篇一

“两个人不能都活着，只有一个生存下来，我们中的一个将要永远离开……”

这是一句多么令人震撼的语言，不错，正是从集勇气于一身的哈利·波特说出来的话，但似乎并未感觉到哈利·波特有一丝恐惧！

《哈利·波特与死亡圣器》是第七部，它将把之前六部中令人疑惑不解的人物揭晓，并给它划上了一个完美的句号。

其中，我看到了哈利·波特的勇敢不畏惧，不退缩的优秀品质，这本书，让我看的触目惊心，因这情节一波三折令人幻想出种种情节，与猜不透的结局。

令我印象最深的片段是，哈利·波特与魔法学院的教授联合起来一起对抗伏地魔，直到魔法学院变得破旧不堪，不再如往日那般辉煌地上死的死，伤的伤，哈利·波特看了这一切的一切都与自己有关，又想着是要牺牲自己，还是要牺牲魔法学院的整个大家庭！

哈利·波特变得犹豫不决，就在这时，他的面前幻想出了他的爸爸妈妈，多么令人感动，只因哈利的妈妈说：我们一直

都在，没有离开过。

哈利·波特终于做下了决心，决定孤身一人去找伏地魔。

当然，

这是一部神秘、玄幻、善与恶，对于现实社会思考的故事。

也是一部关于友情，关于成长，关于担当，关于正义与力量的故事！

结局呢！

罗恩与赫敏在一起，而哈利·波特与罗恩的妹妹金妮在了一起。（当然，也总会有人感到不满，应该是哈利·波特在一起才对！）

但是不管结局怎样，我们往往在意的，是哈利·波特这七部书当中惊险的冒险精神，使人看到人物从事件之中，具有什么品质！

是，勇敢，舍己为人、正义……

一切将由你来想象！

## 哈利波特与死亡圣器读后感篇二

近日，终于合上了《哈利波特之死亡圣器》这本在南国书香节打八折买的书的最后一页，至此，整个哈利波特系列图书阅读完毕，一个庞大世界的结束，在喜悦自己能完成整个系列的阅读同时，竟带了点悲凉，故事结束了就真的结束了。

回想自己看哈利波特看这部书的过去，看第一部的时候应该是高二，到现在大一还是用了很长时间才看完，当然中间得

责怪自己的“看书勤奋度”。自己曾经说过“买书的目的是为了看书的时候不用去买书”，并藉此理由买下较多的书，但是就由于“看书勤奋度”太低了，躺着的比看了的远多了，朋友也时不时调侃“买回去是不是就摆着，是不是只是为了满足自己‘一排排书整齐摆着’的欲望”和我那句买书的目的。

这里我想澄清一下，“一排排书整齐摆着”的欲望不说还没觉得，被朋友说了之后的确发现自己是有点点这种欲望的：单纯为了书架的“丰满程度”，但还好是一点点而已，这里是有那么的“伪文青”的意思，但是我感觉到自己不是为了用书多显摆自己的多么文艺，毕竟也没多少人来我家做客，看我的书柜，就是纯粹的那么点为了“丰满程度”的满足。好了，我也只是说点点而已，我还是看了那么些书的，就如说到的哈利波特系列。

而说到我所认为的，也是偶尔想出来的一个表述：买书的目的是为了看书的时候不用去买书。我觉得还是蛮对的，不是吗？尽管这句表述有点假深沉、装哲学，但是买书就是为了看书，而看书的前提得要有书，就是要买书，当然也不一定要买，但我们大部分的书都是从购买途径获得的，而买了书就不用去买书了，有点绕呵。

当时我打算阅读哈利的整个系列是出于，当然首先的是积累阅读量的原因，然后就是定向积累我的写作能力的原因。

《哈利波特》系列作为世界三大魔幻小说之一，并且因其影响力产生了巨大的经济效益，衍生众多的经济链条，有力推动了世界文化经济市场，这样的可读性极强的作品定能有效提升我的写作能力，在描述及想象方面。

所以为了看哈利这部系列，就必须得去买书来看了，而一本本来买的话是比较麻烦的，所以一次性的买它几本就很好了，尽管后面几本肯定是躺着的，但是肯定回去看的，而看的时候就不用找书店买了，这个就论证了我的观点还是挺合理的。

瑜不掩瑕，虽有挺合理的买书观点，然而遮挡不了自己看书不勤奋的缺点，买书买得多只能说明很想看书，或者比较有钱，或者较强的“一排排书整齐摆着”欲望，像都敏俊教授书房一样，并每周开一次家庭聚会什么的（来自星星的你）。想看书与看书是两码事，看到书名想看，买了；听别人说过想看，买了；封面不错想看，买了，而之后，躺着了。

我认为想看书只是一种冲动，一个瞬间感觉，一种情绪上的发令枪，并不代表你就真的去看这本书。而看书就是一件事业，你负着必须看完的责任，它不是一个瞬间，而是一个过程，得投入时间的一件事业。

总是有想看书的瞬间，但是却被打球、玩玩电脑什么的一下挤掉了看书时间。自己深知看书的价值与意义，但却没有很好的勤奋度，这个是矛盾成长过程长期存在的，也是成长过程中必然解决的。

不断成长，现在已经是大学生了，在不断强化书的价值与确立好业余发展方向的情况下，调配业余比例，这个矛盾逐渐解决，我很惊喜自己能有这样的认识与变化，是成长所致还是书的影响价值之一？哪个也没所谓了。

书是进步的阶梯，看书吧，走上去吧，感受书中一个个的世界，并且感受之后有了自己的世界。

## 哈利波特与死亡圣器读后感篇三

在读完哈利波特后，我深深地叹了一口气，不尽为波特那精神赞美，也为伏地魔那强大魔法而惋惜。

我们的哈利认识到了牺牲。为了他人彻底牺牲自己，放弃一切，进入死亡，这种行为具有非常不可思议的力量，乃至世界上最强悍的魔法，都对它无可奈何。可以说，这种行为具有“催毁一切恶魔”的力量。即使是触及到这样一种念头，也

能令强悍的恶魔觉得非常虚弱，不能忍受。事实上，哈利波特就是靠这种力量生存下来，并且战胜了强大的对手的。在最后决战的生死关头，他一次选择了不加抵抗地死亡，一次选择了“除你武器”的和平咒语。他选择了不伤害。结果，他战胜了每次都选择索命恶咒的魔头。而那个魔头也并不死于哈利波特的魔法技术，而死于自己的伤害之心发出的恶咒，害人就是害己。这里又一次重复了这个古老的故事。

读完这个故事，我最赞叹不已的是哈利波特和他的小伙伴们共同协作的精神，原由是因我想起去年校秋季运动会拔河赛场上，由于我们班男女没有合作好，男生没能及时给予女生鼓励，后勤服务工作也没做好，令一直处于全年级第一名的女生这次仅获得了第二名，结果女生不约而同地哭了起来。当时我看了很难受，但是也不知道问题出在哪里了。看完《哈利波特》这本书我终于明白了，集体的力量是强大的，只要团结就可以战胜一切。

我为自己明白了这个道理而感到激动，我想把这个道理告诉给所有的同学们，为了班集体的团结互助，也为下一次运动会上能取得最棒的成绩做好准备。

虽然作者未必是刻意让它具有这些象征意义的。

## 哈利波特与死亡圣器读后感篇四

陪伴我成长的一部作品，那时候，谁没有幻想过收到霍格沃兹由猫头鹰寄来的入学通知书呢？，一二部上映那会儿，还记得同学们一个劲地赞叹哈利真可爱，这一部，铁三角的关系又进行更深的描写，而哈利、邓布利多、斯内普的形象更加多层次，更加立体，尤其是邓布利多，形象崩塌而又再次重建，而重建后，他不再是完美的化身，他有自己深深后悔的过去；一直以为的不追逐名利的老人居然是最了解自己会被权力诱惑；他对哈利究竟是完全的爱还是也带着赌博一般

让他为了一些更高的利益这里比如说是更多人的利益而去死；他不把信任放在一个篮子里面；一个清醒、时而手腕坚决利落的邓布利多。

而斯内普，他至完结，除了那些记忆，没有一句自我剖白，多么地，遗憾。哈利，保护者一个个失去，成长为去肩负使命和责任的人。

有些地方觉得水准有一点失常，情节安排上过于依赖巧合，哈利体内有伏地魔的灵魂碎片猜到了，但是哈利慨然赴死还是震撼了我，最后的战斗也让人热泪盈眶，还有尾声里，孩子们登场，哈利，罗恩，赫敏，都为人父母了，真是，恍如隔世啊，而他们口中的老朋友们的近况，比如纳威成为了教授，作为读者，也有那种听闻老朋友近况的感觉呢。

哈利和斯内普、伏地魔的相似和不同之处，作者的安排有其深意。不同的选择，不同的路。

勇气、成长、爱、乃至面对死亡，这些主旨，贯穿始终。

## 哈利波特与死亡圣器读后感篇五

我从未钟情于哈利波特的冒险，我从未期待过像哈利一样拯救世界，我甚至不知道自己想要什么；我从未期望成为魁地奇明星，抓住那颗金色飞贼，接受所有人的欢呼；我从未希望过自己特殊，比如是一名巫师，我从未真切地盼望过自己有着与众不同的才能。

但是我是如此地喜欢霍格沃兹，霍格沃兹是每个孤独的人的庇护所，是理想国，是乌托邦，是我想逃往的地方。在每一个夜晚我都想穿过九又四分之三站台，乘上前往霍格沃兹的火车，温暖的炉火和丰盛的晚宴，一片欢笑声中邓布利多张开双手，对在场的所有人说，欢迎在新的一年来到霍格沃兹。

没有人不喜欢邓布利多，在每一个迷惘的时刻，他总是能告诉你前进的方向，微笑着鼓励你。我希望有这样的人，聪明到能够理解我的迷惘和困惑，温柔地告诉我it'sok☐

我喜欢霍格沃兹的一切，我喜欢炉火中温暖的格兰芬多公共休息室，我喜欢守门的胖夫人，每当哈利回到这里，我也总有回家的感觉。胖夫人的口令和歌声仿佛在说欢迎回来，门后是互相理解和关心的志同道合的挚友。

我希望拥有熄灯器，熄灭掉夜晚所有的灯光，只留下漫天的星空，我希望我能听见熄灯器中的声音，能够回到已经远离的每一个人身边，对他们说我爱你。

在每一个夜晚我都能穿过密道去喝上一杯啤酒。我希望我能认识纳威，我希望我和他一样勇敢；我希望我能认识卢娜，我愿意听她天马行空的喋喋不休；我希望我能认识海格，或许我会在他的课上接近巴克比克，或许我能骑上小天狼星的那辆摩托，我一直都想像风一样飞过天空。

我希望我能穿过破釜酒吧到达对角巷，在这里我会有一场冒险，日子不再是一成不变，所有的一切对我来说都是新奇的，或许在书店我会拿起一本会咬人的书。

哈利终于穿过密道和有求必应屋回到了霍格沃兹，我不在意他们在古灵阁的冒险，我不在意他们正在从事的伟大的事业，我只在意这里，我在意霍格沃兹，那里埋藏着过往时光中我对美好的所有期待，每一个人都是孤独的个体，而霍格沃兹是每一个孤独的个体的庇护所。

## 哈利波特与死亡圣器读后感篇六

最近我读了一本书，叫《哈利波特与死亡圣器》。这本书的作者是j.k.罗琳，她一共写了七本哈利波特系列的书籍，这本死亡圣器是最终一部。我觉得从这本书中我学到了很多。

这本书主要是写哈利波特为了打败伏地魔不惜被驱逐出校，而在外流浪。还好几次被抓住，历经千辛万苦就出了魔杖制作人，明白了一个故事。就是死亡圣器的故事，死亡圣器由三个部分组成，分别是隐形衣，复活石和永远不会被打败的魔杖（也称作死亡棒命运棒和老魔杖），他们虽然是故事，可是在近年的历史里确实有老魔杖的出现，而哈里却正好有一件隐形衣。

所以哈利认为邓布利多是想让他去收集死亡圣器来打败伏地魔，哈里的同伴却不这么认为，他们坚持要摧毁所有的魂器（伏地魔的灵魂依附），而不去收集那些可能是假的圣器，最终哈里妥协了，可是他并没有放弃对圣器的寻找，最终，当哈里回到学校寻找魂器时，受到了d·a（邓布利多军）的欢迎和帮忙，而伏地魔大军的逼近使得哈里不得不加快寻找魂器的速度，当他们找到魂器时，却被拦住了，马尔福（伏地魔的小手下，哈里的同学）用邪火封住了。

最终当哈里逃出去时顺便把马尔福也救了出来，却丢了圣器，但邪火能够摧毁一切，这个魂器也被摧毁了，而最终一个魂器却是被伏地魔保护起来的一条大蛇，当学校快要被攻破时，哈里选择了出去。因为这样，伏地魔才会停止对学校的进攻。最终，伏地魔的咒语击中了哈里，可是哈里也是魂器的一部份，所以没死。

当哈利理清了事情的经过，最终明白老魔杖的主人是他，所以他和伏地魔同时发出了咒语，哈里简便的打败了伏地魔。因为老魔杖是不会伤害主人的，最终哈里想让老魔杖永远没有主人，这样就不会出现哪些想获得老魔杖而企图不轨的坏蛋。所以只要哈里自然死亡，不是死在别人的手里就足够了。

从哈利波特系列丛书中我学到了勇敢的应对事实，当哈利波特眼睁睁的看着邓布利多被杀死时，虽然很悲痛可是没有耽误正事。毅然决然的继续寻找魂器。我还学到了坚持不懈，哈利波特在寻找魂器是不但要四处走访，还要时刻提防伏地



魔的手下。我还学到了做事要做好就要有精心的准备，哈利波特想要闯进古灵阁（防守最坚固的魔法银行）时，经过了三个月的精心准备和侦查，最终最终成功了。

一本好书，谁不爱看呢

## 哈利波特与死亡圣器读后感篇七

这本书主要讲了伏地魔东山再起，魔法世界乱透了。哈利·波特和他的两个好朋友罗恩·韦斯莱和赫敏·格兰杰一起去寻找伏地魔的魂器，后来得知伏地魔在找死亡圣器并得到了，所以他们只剩下一个办法，那就是把伏地魔给打败，哈利·波特向伏地魔发出了一道“除你武器”，同时，伏地魔也向他发出了最厉害最狠毒的咒语——阿瓦达索命咒。可是，万万没想到伏地魔的咒语竟然飞向了他自己，他死了，哈利·波特胜利了。

在这本书中，我最喜欢的是哈利·波特。他戴着一副眼镜，最明显的就是他额头上有一道闪电形的伤疤。他十分有智慧，在野外生存时可以辨认毒蘑菇和没有毒的蘑菇。他也十分的勇敢，充满正义，到了最后也没有害怕，更没有退缩，而是勇敢地面对伏地魔，没有屈服于黑暗。最后他征服了伏地魔，取得了伟大的胜利。

## 哈利波特与死亡圣器读后感篇八

一部漫长的集科幻、魔法于一体的长篇小说《哈利波特》终于看完了。

可以这么评价《哈利波特》系列书：至今为止，世界上没有一部书可以与j·k·罗琳的《哈利波特》相媲美。原因是这部书充分显示了科幻小说的特点：给读者以充分的想象力。

在阅读时，这本书可以将你带入一个神奇的魔法世界。同时

还会有许多疑问，引导着你不断的经历一些惊险、刺激、生死攸关的探险。在书的结尾，哈利波特之所以摧毁了伏地魔的魂器，并用一根普通的魔杖，打败了伏地魔的老魔杖，是因为哈利不仅幸运，而且勇敢，正是利用了伏地魔最不看重东西打败了他，那就是爱。

伏地魔在哈利一岁，没能杀死哈利，因为哈利的母亲舍命救自己的孩子。咒语被反弹了，哈利也成为了其中的一片魂器。伏地魔复一活时，借用了哈里的血，使得他们之间的联系更加密切。这两点，令伏地魔最终只是毁掉了能使自己死而复生的魂器。

哈利和罗恩、赫敏三个刚刚成年的人，之所以能摧毁伏地魔的魂器，因为他们有格兰芬多的勇气和持之以恒的精神。

哈利所感受的不仅仅是父母爱，还有韦斯莱一家人等等那么多人对这个救世之星的关爱。

大战之时，那么多霍格沃茨的学生老师为哈利战斗，有的甚至丧命，因为他们有勇气，因为他们拥有伏地魔没有的东西——爱。

伏地魔的消失，使《哈利波特》这部书结束了。

然而生活还是要继续的，拥有格兰芬多的勇气与智慧，还有持之以恒，快乐地面对人生。

## 哈利波特与死亡圣器读后感篇九

爱看似简单，却蕴含了无数的真理。爱的力量看似渺小，却又大得能让人征服死亡。爱，往往是人心中最脆弱的一部分。

——题记

战争还在持续着，正义与邪恶的对决还在持续着。不过，邪恶似乎占了上风，可就在这个紧要关头，大魔法师邓布利多却被伏地魔设计杀害，根据邓布利多的遗嘱，哈利·波特踏上了对抗黑魔王伏地魔的征程。

在征途中，哈利和赫敏与同行的朋友罗恩发生内讧，一气之下罗恩离开了哈利与赫敏。这次内讧，虽然让局势变得更加危险，却让他们仨对自己的友情与爱有了更加深刻的了解。

爱是伟大的，但大多数人对他的认识与了解却十分朦胧。正如同“不经历风雨，怎能见彩虹”所说。在认识到爱、得到爱之前，往往都要先经历风雨，才能见到彩虹。在后来，正是他们之间的坚固友谊与爱，才帮助他们闯过了重重难关。

最令我感动的，便是这样一个场景：

伏地魔大声吼道：“臭婆子，快闪开，别挡道！把孩子交出来！”他凶神恶煞，看上去十分可怕。

而哈利的母亲莉莉摇了摇头，把哈利抱得更紧了。她向伏地魔苦苦哀求道：“求……你了，不要……伤害他，只……要不……杀他，让我做……什么我……都愿意。”

接下去，伏地魔不再犹豫，杀死了莉莉。当他将咒语射向哈利时，奇迹发生了一一咒语反弹了，伏地魔身受重伤，落荒而逃。正是这份爱，将命运从上帝手中夺了过来，令世间发生了奇迹。

最令我难以忘怀的，是哈利的母亲莉莉为了哈利，不顾生命危险拼死挡在魔杖下的那一幕。是什么驱使着她这样做呢？那便是爱。我不禁想起了发生在汶川大地震期间的真实一幕：

当消防队员们争分夺秒地将压在那只手臂上的水泥板挪开时，却发现废墟下埋了一家人。爸爸拼尽全力扛着水泥板，早已

被砸得遍体鳞伤，妈妈则趴着，护着膝下的小女儿，爸爸妈妈们都没有了生命迹象，但小女孩却在他们的保护下获得了新生。这一幕，感动了在场的所有人。

这一幕中的父亲与母亲，同莉莉是多么的相似呀！水泥板再重，玻璃再锋利，只要你心中有着那么一丝信念，只要你拥有肯为爱奉献一切的精神，再重的水泥板也敌不过你的身躯，再锋利的玻璃也穿透不了你的肌肤。奇迹，往往就是在爱的基础上所创造的。

只有你心中有那么一丝信念，爱，便可以创造奇迹。

## 哈利波特与死亡圣器读后感篇十

《哈利波特与死亡圣器》是哈利波特系列七本书的最后一本——黑色的迷雾正席卷着整个世界，黑魔法与善良的巫师们的斗争正进入高潮。

伏地魔布下天罗地网追捕哈利。哈利不得不逃亡在外，在罗恩和赫敏的陪伴下，躲避伏地魔的追击。他们意外得知如果能拥有传说中的三件死亡圣器，就可以征服死神，但是，面对这样的诱惑，哈利还是选择了清除魂器并消灭伏地魔，换取魔法世界的和平。

在霍格沃茨的决战中，战火纷飞，无数正直、勇敢的英雄在战斗中倒下，为正义献出了自己的热血。黑暗在狂笑着，世界似乎将被吞没，但爱的洪流终于得到了回应，一名少年临危受命，勇敢地挺身而出，他用心中的爱和丧亲的仇恨，带领着正义一派，将那个最强大的魔鬼制服。

逃亡途中，哈利经历了友谊的考验，了解了邓不利多的生平和谎言，遭受了战友的背叛……哈利学会了很多，懂得了很多。尽管哈利的魔法远不及伏地魔高强，可才刚刚成年的哈利却胜利了，这是为什么呢？因为哈利的身上有一个天下无

敌的武器，也正是黑暗所不曾拥有的，那就是爱。而伏地魔不可能有这一点。他只知道让别人为他而死。可哈利做到了大爱无疆，于是他成了最后的赢家。

掩卷长思，哈利这个机智、勇敢、善良，并大爱无疆的男孩形象深深刻在了我的脑海里。一个人如果有人性美好的一面，就必须有爱，而真正的爱，不仅是索取，还有奉献。这本书同样也告诉我们朋友的重要性，罗恩和赫敏这两个在哈利的成功路上最重要的朋友，每当哈利遇危难，他们总会第一时间拔刀相助，为哈利排忧解难，《哈利·波特》中的一切都是虚构的，但jǐkǒu罗琳透过文字所隐射出的哲理，着实是一笔丰厚的精神财富。

## 哈利波特与死亡圣器读后感篇十一

在读完《哈利波特与死亡圣器》后，我相信了。这种似乎不可能的微妙的关系，其实存在于《哈利波特》一书里的每个角落，而且影响着书里的主人公与书外的读者。

当哈利躺在校长办公室的地板上，看到了西弗勒斯，斯内普的思想，哈利想要冷静地去被伏地魔杀死时，他似乎是走向了死亡。“死会疼吗？他对活的愿望总是比对死的恐惧要强烈得多。”罗琳女士把人们对死亡的想法表现得淋漓尽致。但其实哈利是走向了重生。他差点就被伏地魔打死了，然而恰好是伏地魔将哈利心中的伏地魔灵魂碎片消灭了。伏地魔帮助哈利走向了重生，重生后的哈利是属于自己的，完完全全属于自己的。

难道这种关系只存在于哈利身上吗？不是的，像伏地魔，他渴望得到永生，谁不渴望永生呢？但是伏地魔太敏感，太残酷了，他可以为了得到老权杖的认可，杀死他的手下。因为伏地魔的盲目，不择手段，对永生的过分追求，他才在“不死的男孩”哈利的魔杖下走向他所恐惧的死亡。

在《哈利》里，更神奇的还有希望。在伏地魔打伤了哈利使他昏迷时，人们以为哈利死了时，凤凰社的纳威隆巴顿冲出人群攻击伏地魔。虽然他打不过伏地魔，但这表现了凤凰社对战胜黑暗的不懈努力。伏地魔以为战胜了哈利他便胜利了，打消了凤凰社的一切希望，可他恰恰错了。凤凰社的希望与热情是打不倒，哪里有黑暗，哪里就有凤凰社所发射出来的光芒。希望会死亡吗？我想大概会吧。可是希望更会重生，而且更耀眼。

读完这书，我想，罗琳女士一定相信死亡与重生的存在，不然她怎么会写出这样成功的作品。死亡与重生，本来就在一念之中。

## 哈利波特与死亡圣器读后感篇十二

《哈利波特与死亡圣器》讲的是哈利告别了保护他的女贞路4号，坐上了海格的摩托车飞向“陋居”，在路上他们碰到了食死徒和伏地魔的追赶。到达了“陋居”后，哈利波特和赫敏格兰杰、罗恩韦斯莱参加了比尔韦斯莱的婚礼，但婚礼被食死徒破坏了，哈利就此踏上了寻找伏地魔魂器之旅，在破坏了两个魂器之后，哈利在霍格沃茨跟伏地魔展开了有史以来最激烈的对决。

我最喜欢《哈利波特与死亡圣器》中的哈利波特，因为他非常勇敢、聪明。在最后对决中，哈利知道了自己是最后一个魂器，他想跟伏地魔一起牺牲，但由于老魔杖的缘故，哈利幸存了下来，从这里可以看出哈利很勇敢。读书使我快乐，使我增长见识，我喜欢读书。

## 哈利波特与死亡圣器读后感篇十三

——题记

《哈利波特与死亡圣器》使“友谊”、“爱”这几个词受到

了升华。这就非常有必要说说斯内普教授——我们敬爱的老院长。他可以说是整个故事的主线人物。他从小生活在自己封闭，阴郁的世界里，没有父母疼爱没有朋友关心，直到莉莉·伊万斯一下子闯进了他的世界，成为他一生中唯一的朋友。他们一同进入霍格沃茨，可一个在格兰芬多，一个在斯莱特林。长大后，斯内普迷恋黑魔法，加入了食死徒，而莉莉与丈夫詹姆加入了反伏地魔的凤凰社。但当他得知莉莉将要因为自己偷听的预言被伏地魔杀害后，他苦苦哀求邓布利多教授并答应为他做任何事作为代价。斯内普信守了诺言，他为了这个沉重的代价守候了十八年，他从此忠于邓布利多，时时冒着生命危险，为他做间谍，周旋于伏地魔和食死徒中，就是为了一个理由——莉莉。后来彼得作为赤胆忠心咒的保密人背叛了莉莉一家，莉莉为了保护哈利，牺牲了，斯内普无法接受噩耗，抱着莉莉的尸体竭斯底里地哭喊，也毅然接受了保护莉莉的儿子——哈利的使命。在接下来几年里他一次次被人指责、怀疑、误解。但是因为莉莉和对邓布利多的承诺，无论他背负着多么沉重的包袱，他都没有说出那个秘密。直到霍格沃茨保卫战时，伏地魔为了得到老魔杖，让纳吉尼杀死了斯内普，毒牙刺进了他的脖子，他倒了下去，弥留之际，他看见了突然出现的哈利，他赶紧把隐藏了二十九年的秘密一股脑儿丢给了哈利，他已顾不上哈利是否能接受，他已没有时间，所能做的，就是看着这双酷似莉莉的绿色眼镜死去。在第七册的尾声中，哈利对他三个孩子中唯一继承了莉莉的眼睛的儿子说：“阿不思·西弗勒斯，我们用了两代校长的名字给你起名。他们中的一个就是斯莱特林，而他大概是我一生中见过最勇敢的人。”

这就不得不提到哈利了，他，故事的主人公，人们所说的救世英雄，他珍惜友谊和爱，最终也因为拥有伏地魔一辈子也不会理解的爱而取得了最终的胜利。他与为了他而死的人——父母、小天狼星和卢平一起来到伏地魔面前。然而伏地魔又一次失策了，他的死咒仅仅摧毁了哈利身上残留的灵魂碎片。哈利敢于面对死亡勇气早已使他有了选择死亡的权利。他没死，他杀死了伏地魔，或者说，是伏地魔杀

死了自己。

故事就这样结束了，五十多人在这场战斗中牺牲，一切都结束了。

哈利走过了十七年漫长而饱经苦难的峥嵘岁月，当然了，功劳不是哈利一人的，少不了智慧的赫敏，忠诚的罗恩，睿智的邓布利多教授，等等。